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nite®**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0)

**於 2022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鑒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持續，盧森堡眾議院於 2020 年 9 月 23 日採納一項針對公司及其他法律實體舉行會議採取進一步措施之法律（經修訂），授權於盧森堡註冊成立的公司可不召開實體會議而採納決議案，無論其《註冊成立章程細則》有何規定，亦不論預期參加股東大會的人數。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 2022 年 12 月 21 日以非實體會議形式舉行股東大會（「股東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於 2022 年 12 月 21 日以非實體會議形式舉行之股東大會上，列載於 2022 年 11 月 29 日股東大會通告內的建議決議案均以點算股數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約佔投票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a)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2022 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任何獎勵獲歸屬或行使而將予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後並以此為條件，批准及採納 2022 年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b)根據盧森堡公司法及本公司《註冊成立章程細則》，特別是包括與限制或壓制本公司現有股東之優先認購權有關者，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在董事會向其轉授之權利下，根據 2022 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並授權董事會配發及發行股份，指示及促使本公司可能委任之任何專業受託人協助管理、行使及歸屬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以轉讓股份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根據 2022 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	920,801,569 (85.408053%)	157,318,742 (14.591947%)

	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於獲行使或歸屬（視情形而定）時的相關股份。		
--	------------------------------------	--	--

附註：

由於第 1 項普通決議案得到超過 50% 表決票投贊成票，該決議案已正式獲通。

於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438,871,538 股每股面值 0.01 美元之普通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股東大會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John Bayard Livingston**

美國馬薩諸塞州曼斯菲爾德，2022 年 12 月 21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Kyle Francis Gendreau，非執行董事為 Timothy Charles Parker，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Claire Marie Bennett、Angela Iris Brav、Paul Kenneth Etchells、Jerome Squire Griffith、Tom Korbas 及葉鶯。